证券代码:600867　证券简称:通化东宝　编号:2023-015

#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东宝集团”) 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03,027,966股, 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30.25%;东宝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本次解押后)为478,289,472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79.31%,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23.99%。其中:东宝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91,699,387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29.68%,东宝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本次解押后)为478,289,472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80.83%,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23.99%。

2023年4月14日,本公司接到东宝集团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相关情况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解除的具体情况

2023年4月13日,东宝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将质押给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新华支行的31,92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东宝集团 |
|---|---|
| 本次解质股份(股) | 31,920,000 |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5.39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1.60 |
| 解质时间 | 2023年4月13日 |
| 持股数量(股) | 591,699,387 |
| 持股比例(%) | 29.68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 478,289,472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80.83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23.99 |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 东宝集团 | 591,699,387 | 29.68 | 510,209,472 | 478,289,472 | 80.83 | 23.99 | 0 | 0 | 0 | 0 |
| 李一奎 | 11,328,579 | 0.57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合计 | 603,027,966 | 30.25 | 510,209,472 | 478,289,472 | 79.31 | 23.99 | 0 | 0 | 0 | 0 |

截至公告披露日,东宝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3-041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东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股东王真见先生、王增潮先生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张) | 占其所持数量比例(%) | 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比例(%)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解除日期 | 质权人 |
|---|---|---|---|---|---|---|---|---|
| 王增潮 | 是 | 300,000 | 17.74 | 3.61 | 否 | 2022.9.29 | 2023.4.13 |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 王真见 | 是 | 1,000,000 | 50.01 | 12.05 | 否 | 2022.9.29 | 2023.4.13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
| 合计 | | 1,300,000 | | 15.66 | | | | |

2、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王真见、王增潮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启、杜福昌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有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张) | 持股比例 | 累计被质押/冻结/抬卖等数量 | 累计被标记数量(解除冻结/标记适用) |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 |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 |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 |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 王真见 | 1,999,470 | 24.09 | 1,999,470 | | 100.00 | 24.09 | 999,470 | 100 | 1,000,000 | 100 |
| 王增潮 | 1,690,682 | 20.37 | 1,690,682 | | 100.00 | 20.37 | 1,390,682 | 100 | 300,000 | 100 |
| 王启 | 0 | 0 | 0 | | 0 | 0 | 0 | 0 | 0 | 0 |
| 杜福昌 | 0 | 0 | 0 | | 0 | 0 | 0 | 0 | 0 | 0 |
| 合计 | 3,690,152 | 44.46 | 3,690,152 | | 100.00 | 44.46 | 2,390,152 | 100 | 1,300,000 | 100 |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已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情况外,王真见、王增潮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启、杜福昌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行为。

2、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解除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3-011

#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披露《2022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前次预计的业绩为同向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500万元-700万元 | 盈利:67,348.31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下降:99.26% - 98.96%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亏损:9,000万元-12,000万元 | 亏损:225,537.43万元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0.003元/股-0.004元/股 | 盈利:0.43元/股 |

3、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2022年度预计业绩:(亏损?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 项 目 | 本报告期 | | 上年同期 | 是否进行修正 |
|---|---|---|---|---|
| | 原预计 | 最新预计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500万元-700万元 | 盈利:1,500万元 - 1,900万元 | 盈利:67,348.31万元 | 是 |
| | 比上年同期下降:99.26% - 98.96% | 比上年同期下降:97.18% - 97.77%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亏损:9,000万元-12,000万元 | 亏损:6,500万元 - 9,000万元 | 亏损:225,537.43万元 | 是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0.003元/股-0.004元/股 | 盈利:0.01元/股 - 0.012元/股 | 盈利:0.43元/股 | 是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有关事项与负责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随着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推进, 经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确认,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主要原因为: 公司因诉讼涉及的不动产抵债需缴纳的土地增值税及附加税在2022年度业绩预告时测算金额与实际缴纳的金额存在偏差,致使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告中的财务指标发生变动。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董事会对业绩预告修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与中介机构及相关方的沟通,提高业绩预告的准确性,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2、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2022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3-018

#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43,618,6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88%。三安集团本次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其累计质押数量为104,20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42.77%。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电子”)及其控股股东三安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457,442,001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9.21%。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 两家累计质押股票574,430,000股,质押股份约占两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39.41%。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1.本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三安集团的通知,三安集团将其质押给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16,600,000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三安集团 |
|---|---|
| 本次解质股份(股) | 16,600,000 |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6.81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0.33 |
| 解质时间 | 2023年4月13日 |
| 持股数量(股) | 243,618,660 |
| 持股比例(%) | 4.88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 104,200,000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42.77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2.09 |

2.三安集团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根据实际需求确定股权质押融资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三安集团及三安电子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解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 本次解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 三安集团 | 243,618,660 | 4.88 | 120,800,000 | 104,200,000 | 42.77 | 2.09 | 0 | 0 | 0 | 0 |
| 三安电子 | 1,213,823,341 | 24.33 | 470,230,000 | 470,230,000 | 38.74 | 9.43 | 0 | 0 | 0 | 0 |
| 合计 | 1,457,442,001 | 29.21 | 591,030,000 | 574,430,000 | 39.41 | 11.52 | 0 | 0 | 0 | 0 |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导致数据在尾数略有差异。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3-016

#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期限过半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元/股,实施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22年10月22日,公司披露了《回购报告书》。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0月16日、2022年10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本次回购期限已过半,公司尚未回购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未能实施回购的原因及后续回购安排说明如下:

一、期限过半未实施回购的原因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股份的用途为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目前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尚未确定,因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未进行回购。

二、后续回购安排

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 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3-031号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35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审核问询函要求公司对所列问题逐项落实并在15个工作日内提交对审核问询的回复。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 立即会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要求对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认真落实。鉴于本次回复工作量较大,所涉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落实,相关资料和回复还需要进一步论证和完善,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

为保证回复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稳妥做好回复工作,经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协商,公司及保荐机构向深交所申请延期至2023年4月21日前提交审核问询函回复及相关申请文件。延期期间,公司将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加紧推进,尽快完成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3-30

#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 项 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3,000 万元 - 3,600 万元 | 盈利:28,150 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下降:110.66 % - 112.79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亏损:3,300 万元 - 3,900 万元 | 盈利:27,862 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下降:111.84 % - 114.00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亏损:0.022 元/股 - 0.026 元/股 | 盈利:0.2021 元/股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特种装备生产受上游配套企业影响,生产进度迟缓,产品交付同比大幅度下滑。超硬材料受下游市场需求变动及市场竞争影响, 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及销售数量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上述因素造成公司2023年一季度销售收入同比下降,经营业绩由盈转亏。

为持续稳定公司整体经营,2023年, 公司董事会将坚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履行强军首责、聚焦主责主业,坚持系统观念,着力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着力打造发展新优势新动能,更好统筹发展与安全,系统推进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各项重点工作,切实推动企业持续向高质量发展方向走深走实。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3-028

#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科金创投”)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造成影响。

一、股东股份本次被冻结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科金创投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1.被冻结人: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冻结申请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冻结机关: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4.冻结期限:2023年4月7日至2026年4月6日

5.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流通股:否

6.冻结股份数量及占比:本次被冻结股份3,871,129股,占公司总股本5.53%

7.冻结原因:本次司法冻结系申请人与科金创投等被申请人因合同纠纷一案,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2)粤01民初2173号之二民事裁定书执行所致。

8. 截至2023年4月7日,科金创投持有公司股份3,871,129股,占公司总股本5.53%。本次冻结后累计被冻结股份3,871,129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100%,占公司总股本5.53%。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科金创投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造成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时督促有关股东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丰股份”)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3年将与关联方江苏福迪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福迪”或“关联方”)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5,500万元。上述关联交易是与公司参股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2022年实际发生同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19.10万元。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3年度预计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 江苏福迪 | 销售商品 |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 5,000 | 38.87 | 274.56 |
|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 江苏福迪 | 受托加工 |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 500 | 13.57 | 44.54 |
| 总计 | | | | 5,500 | 52.44 | 319.10 |

(三)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江苏福迪 | 销售商品 | 274.56 | 4,500 | 6.10 | 93.90 | 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江苏福迪 | 受托加工 | 44.54 | 500 | 8.91 | 91.09 | |
| 合计 | | | 319.10 | 5,000 | — | 93.62 |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 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济形势下行及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部分产品的研发进度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且生产计划未能按期实施,导致部分预计的关联交易未发生。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 经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并查阅了有关资料,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济形势下行及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部分产品的研发进度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且生产计划未能按期实施,导致部分预计的关联交易未发生。<br>我们认为上述差异符合2022年度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要求,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 |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 | 江苏福迪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400562973509H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成立时间 | 2010年12月02日 |
| 注册资本 | 1900万元人民币 |
| 法定代表人 | 朱爱珍 |
| 注册地址 | 江苏省常州市青洋北路221号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医用口罩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器辅件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电气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有色金属铸造;金属制品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分布式交流充电桩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机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Ⅰ类医疗器械);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2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 3,340.22 |
| 净资产 | 916.67 |
| 主营业务收入 | 2,096.31 |
| 净利润 | -25.22 |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江苏福迪20%股权,其属于本公司参股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江苏福迪为公司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江苏福迪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江苏福迪已成为国内通讯设备厂配套全系列电缆的骨干企业,有着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口碑,产品品质优良。公司基于双方的客户、产品、供应链的协同性,公司拟与其发生相关的关联交易业务。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及业务往来按市场一般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各方平等协商后确定关联交易价格。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相关协议待发生时签署,公司将不再逐笔形成决议。董事会将授权管理层在董事会决议的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为关联方江苏福迪提供电线电缆等产品符合其经营的实际需求, 且能够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其产品的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上提供了有利的条件,其实施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2.上述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基于日常经营的必要性,在公平、公允的基础上进行的,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23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且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违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市场交易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9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时结合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2023年3月9日,公司完成了可转换债券“日丰转债”的赎回工作,本次赎回完成后,因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的总股本由316,181,372股变更为352,326,032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16,181,372元变更为352,326,032元,因此需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章程进行修订。

三、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鉴于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出修订,具体修改如下:

| 原《公司章程》 | 修订后《公司章程》 |
|---|---|
| 第一章 总则 | 第一章 总则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16,181,372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52,326,032元。 |
| 第三章 股份 | 第三章 股份 |
|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16,181,37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52,326,03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
| 第十二章 附则 | 第十二章 附则 |
| 第二百二十九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 第二百二十九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章程变更涉及的工商登记、备案等全部事宜。公司本次拟变更的内容及《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变更登记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1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清算注销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注销情况概述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孙公司的议案》,同意天津有容蒂康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容高分子”)终止经营活动,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其进行清算注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清算注销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清算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注销孙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有容蒂康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容高分子”)

2、法定代表人:田元国

3、注册资本:200万元

4、注册地址:天津市东丽区津汉路北、京津塘高速公路东

5、成立日期:2009年5月12日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7、经营范围:高分子材料生产与销售、并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服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8、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有容蒂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0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100%。

9、财务状况:天津有容蒂康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2022年12月31日(已审计) |
|---|---|---|
| 总资产 | 203.57 | 705.59 |
| 净资产 | 200.00 | 554.81 |
| 负债总额 | 3.57 | 150.78 |
| 营业收入 | 33.96 | 2487.35 |
| 净利润 | 18.94 | 259.49 |

三、注销孙公司的原因

因上述孙公司发展与预期目标存在差距,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业务发展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及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拟注销天津有容蒂康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四、注销孙公司的影响

上述孙公司的业务规模占公司总体比重较低,公司本次注销孙公司,有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及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本次注销完成后,有容高分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4月3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独立董事黄洪燕先生、刘涛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冯就贤先生主持,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3年将与关联方江苏福迪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5,500万元。公司本次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清算注销孙公司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清算注销孙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4月3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李泳娟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张慧女士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